

深圳威迈斯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

半年度评估报告

为贯彻落实关于开展科创板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深圳威迈斯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结合公司战略目标、发展愿景和使命、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披露《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现将 2025 年上半年专项行动方案的主要进展及成效报告如下：

一、聚焦主业，持续巩固竞争壁垒

公司专注于新能源汽车领域，主要从事新能源汽车动力域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主要产品包括车载电源的车载充电机、车载 DC/DC 变换器、车载电源集成产品，电驱系统的电机控制器、电驱总成，电动汽车通信控制器（以下简称“EVCC”）以及液冷充电桩模块等。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95,998.7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8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217.1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6.18%。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保持增长态势，营收及利润规模均实现同比提升，主要受益于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持续扩容与公司产品结构持续优化的双重驱动：1）基于境内新能源汽车终端销量稳步增长与渗透率的不断提升，公司车载电源产品发货量与收入规模随行业增长同步提升，为公司整体业绩提供稳定的“基本盘”；2）公司坚持精益化生产管控与产品出货结构调优，以持续加码的研发投入为基础，聚焦市场需求的变化，高附加值产品出货量有所提升。

（一）坚持技术创新，巩固竞争壁垒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经过多年的投入与积累，形成了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公司在自主研发上保持高比例资金投入与人员投入，并在深圳南山、龙岗和

上海闵行等地建有具备多种测试环境和实验能力的研发实验中心。研发投入方面，2025 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为 20,214.51 万元，较去年同比增长 13.11%，占营业收入的 6.83%；研发人员建设方面，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671 人，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17.09%，人才储备为公司进行技术创新、探索行业前沿技术提供有力的基础；研发人员中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 533 人，占研发人员的比例为 79.43%，高学历人才占比进一步提升；研发产出方面，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取得授权专利 507 项，以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80 项。

在产品迭代方面，公司的研发方向持续围绕产品集成化、高压化、功能多样化与新材料应用等行业主流发展方向，并持续推进车载电源产品的迭代，重点推进包括 6.6kW、11kW 等主流产品功率平台的更新，并在 EMC 屏蔽、电路设计优化、模块化设计以及软件智能化等层面形成特色优势，并结合整机组装全自动化以增强生产能力；在专利布局上，公司围绕结构工艺和硬件算法两大核心方向积极发力，申请专利涵盖 EMC 屏蔽、散热结构、磁集成变压器等关键领域，为产品竞争力的持续提升提供了有力支撑，助力产品差异化发展。

在内部运营方面，公司积极顺应工业 4.0 发展趋势，在各生产基地持续推进精益数智化发展。生产运营端正以实现生产质量提升、生产效率提高及全流程优化为主线，依托公司现有产线自动化设备、数据等关键要素，在产品质量管理过程创新引入 AI 大模型技术，目前量产环境现已成功落地两项应用：1）视觉检测集成 AI 复判模式，不仅有效减少资源占用、减少人工依赖，还显著提升质量控制水平、降低了误判率、提高生产效率，进一步巩固制程质量的稳定性；2）AI 测试代码生成模式，在提高设备标准化程度的同时，大幅缩短测试设备开发时间，缩短项目交期。

（二）顺应行业趋势，延升服务链条

车载电源集成产品是目前代表行业集成化和多功能化发展趋势的行业主流产品，也是公司具有核心技术优势的重点产品。在集成化方面，公司车载电源集成产品在功率密度、重量、体积、成本控制等核心指标中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在多功能化方面，公司车载电源集成产品支持逆变输出功能，可应用于 V2X 对外供电场景。公司研发出的新一代车载电源集成产品除了产品重量、体积等核心指标参数将在老一代产品基础上有所提高，由于公司采用升级的集成设计方案、引

入智能化技术、面向制造，新一代产品的功率密度提升 33.6%，成本进一步降低，小尺寸且轻量化既能满足空间、整车续航上有严格要求的客户需求。

在公司上海研发中心基地，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 亿元新建“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公司将通过本次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进行下一代深度集成多合一电驱动总成等项目的开发，以满足市场对深度集成化、高效能及轻量化产品的迫切需求。通过本次项目实施，公司不仅能够丰富产品品类、增强产品竞争力，还能帮助公司在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领域树立领先地位，向更高效、更智能的方向发展。

根据 NE Times 数据，2025 年 1-6 月，公司在中国乘用车车载电机市场的市场份额为 17.2%，排名第二；在第三方供货市场，2025 年上半年公司出货量占市场份额约为 25.6%，自 2020 年以来持续保持排名第一。

二、出海加速，拓展全球市场版图

在全球化战略落地过程中，公司各项布局有序推进，其中泰国生产基地项目已成功取得土地使用许可证，项目建设正按规划持续推进。泰国生产基地的建设将进一步完善公司全球布局，有效强化全球服务能力与供应链协同能力，为境内整车厂产业链出海及境外客户拓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2025 年上半年，公司经营表现稳中向好，收入规模实现稳步扩张，出货产品结构优化升级，这不仅为公司在全球市场竞争中构建差异化优势提供有力支撑，也为公司未来的规模扩大奠定坚实的基础。与此同时，依托与 Stellantis 集团密切合作的“示范效应”及自身深厚的研发优势，公司正积极拓展更多境外客户，并已与多家海外知名整车厂密切交流，为后续更广泛的合作筑牢基础。

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汽车制造商最具价值的合作伙伴，并始终以市场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为导向，围绕客户创造价值。公司将在巩固境内现有市场份额的基础上，积极参与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的竞争，丰富公司产品品类，拓展更多境外客户，提升品牌声誉，在国际市场彰显中国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企业的竞争力。

三、重视回报，共享企业发展红利

践行以价值创造为本的理念，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通过实施稳健、可

持续的分红策略，结合业务现状、未来发展规划及行业发展趋势，为投资者提供连续、稳定的现金分红。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9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026.51 万元；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披露了《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并于 2025 年 6 月 9 日派发现金红利。自公司上市以来，现金分红（不含回购股份）金额累计超过人民币 5.1 亿元。

公司结合资本市场情况及投资者诉求，在必要情况下，依法依规、适时运用上市公司回购注销等手段维护股价稳定，并探索多种切实、可落地的行动方案，努力推动公司市场价值与内在价值相匹配，引导上市公司价值合理回归，提振市场信心。自 2024 年 10 月起公司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回购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至 10,000 万元，其中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回购股份 2,643,131 股，累计已回购金额为人民币 6,668.72 万元。

四、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牢筑高质量发展根基

2025 年上半年，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运作与召开均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程序执行，保证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能和责任得以履行，有效的维护了股东和公司利益。公司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认真、及时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没有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

公司重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规范履职工作，充分借助上海证券交易所浦江大讲堂、上市公司协会培训平台等监管培训资源，公司“关键少数”人员依岗定训，强化其能力建设和责任担当，加强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提升履职能力和合规知识储备，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部人员参与相关培训。

五、加强投资者沟通交流，建立长期互信通道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质量，建立多元化投资者沟通交流渠道，

通过接听投资者热线、上证 e 互动、开设企业官网投资者关系专区、组织业绩说明会和股东大会等方式，加强投资者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的了解，与投资者建立良好互动。

报告期内，公司披露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均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公司合法合规披露相关重大信息并积极披露进展公告，尤其是与投资者做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关的信息。公司保持信息披露的持续性和一致性，在披露重要事项时，公告开篇列示重要内容提示；在上证 e 互动回复时，公司着重考量热点话题，明确回复有关投资者的疑问；公司采用网络及电话会议的方式在定期报告披露后召开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公司支持中小投资者积极参加股东会，积极落地股东会网络投票提醒服务（即“一键通”），利用智能短信新媒介和移动互联网新技术，为各类投资者主体参与重大事项决策创造便利，让投资者更加便利、更加广泛的参加股东会。

六、其他事宜

以上内容是基于专项行动方案现阶段的实施情况而作出的判断及评估，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各项内容均在顺利实施中。实施过程中，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并关注投资者的相关反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投资者关切问题，不断优化行动方案并积极推进方案的落地。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深圳威迈斯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